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职能简介。

基本职能：

（一）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健康政策。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配置全区卫生健康资源。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牵头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牵头负责全区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等5项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促进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负责全区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四）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区老龄工作

委员会日常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制定基本药物使用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负责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工作。

（七）制定全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和医疗行为的日常监管。完善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体系，组织查处违法行为，规范卫生健康行政执法行为。

（八）负责全区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配套政策。

（九）负责全区卫生健康工作以及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基层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负责卫生计生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人口基础信息库建

设。

（十）负责全区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区级有关部门（单位）离休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全区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全区中医医疗机构和中医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承担全区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监督管理责任。组织开展全区中药资源普查，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二）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区重大疾病防控指挥的相关工作。指导区红十字会、区计划生育协会、区医学会等组织的业务工作。

（十三）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和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十五）职能转变。区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卫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提高健康意识，加强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卫生健康服务公

平性和可及性，推动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动建设高质量健康服务基地和中医药强区。四是更加注重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科学性和持续性，加快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强医疗、医保、医药的联动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1. 与区发改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全区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生育配套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区发改局负责全区人口结构及变化趋势分析，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研究提出全区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区市场监管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参与处置和调查处理食品药品安全事故，为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提供技术支持；区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论证，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论证结果，对得出

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的，应当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会同区卫生健康局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3. 与区民政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 老龄健康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4. 与区医疗保障局有关职责分工。两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重点工作。

1.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一是科学合理、稳妥有序建设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进一步统筹医疗资源，探索设立集团法人，探索建立“4+N”特色医疗服务集团片区网格，优化管理架构、内设机构，调整综合、信息、采购等管理部门，全线接入市健康信息平台，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二是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有序规范城市社区卫生服务

中心（站），实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站点的全面管理、考核，持续为城乡居民免费提供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落实 65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等民生实事，扩宽 65 岁以上老年人服务渠道，将部分服务交由区属公立医疗机构开展；深化爱国卫生运动，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三是推进疾控体系改革。**高质量完成疾控体系改革相关任务；强化传染病防控，在二级以上医院全面铺开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部署工作，力争 2025 年内实现 18 岁以上常住人口艾滋病检测全覆盖；加强医疗卫生监督执法，深化市区体系改革成效，推动转隶人员全面融入新队伍，实现执法程序规范化、案件处置标准化、处置结果零复议。

2. 优化医疗资源均衡布局。**一是加快推动重点项目建设，**推进区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力争在 12 月中旬完成各专项验收，年底前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推动总投资 3700 万元的区妇幼保健院医技门诊大楼升级改造项目，力争在年底前完成项目工程量的 60%，推动区肿瘤医院直线加速器投入使用，打造高水平区域医疗服务中心群。**二是构建基层医疗机构新格局。**顺应城市发展规划进程，在人口新增多、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强的区域科学规划设置一批基层医疗服务机构，计划在滟澜洲和青江片区增设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三是探索公立医疗机构“错位发展”。**深化调整和拓展医疗机构服务功能和服务范围，突出各公立医

疗机构特色优势专科、诊疗服务范围、重点人员群体等，避免区属公立医疗机构恶性竞争、交叉竞争、对位竞争，实现良性互补发展。

3. 强化医疗服务能力建设。一是提升公立医院综合实力。推动区中医医院创建“三甲”中医医院，区人民医院通过“三乙”综合医院复评，争创“国家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支持区肿瘤医院创建“二甲”肿瘤专科医院，提升区属公立医疗机构影响力和吸引力。二是增强医疗专业技术能力。以重点专科、优势专科、特色专科建设为抓手，推动区中医医院申报2个“省级重点专科”，基层医疗机构争创4个省级“基层特色科室”，打造一批医疗技术达到省级、市级临床专科（学科）水平。三是壮大医疗人才队伍。积极引进优秀医疗专业人才，鼓励和支持外出交流、学习、进修和培训，申报人才项目，发掘培育一批管理型人才；加强与编制管理部门沟通，争取更多的高级、中级岗位，培育具有影响力的学术技术带头人，增强医院核心竞争力。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机关单位。

**第二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预算表**

(插入本部门预算公开表, 由附件 1-3 依序组成)

一、部门收支总表 (公开表 1)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754.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0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612.5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8.2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754.90	本年支出合计	7,754.90
七、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7,754.90	支出总计	7,754.90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上 年 结 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收 入
单 位 代 码	单 位 名 称（科 目）											
合 计		7,754.90		7,754.90								
		7,754.90		7,754.90								
317001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7,754.90		7,754.90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科 目 编 码		单 位 代 码	单 位 名 称（科 目）			
类	款			项		
合 计				7,754.90	542.90	7,212.00
				7,754.90	542.90	7,212.00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7,754.90	542.90	7,212.00
208	5	5	317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1	45.81	

208	5	6	317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90	22.90	
208	5	99	31700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38	34.38	
208	99	99	317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210	1	1	317001	行政运行	291.56	291.56	
210	1	99	317001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7.28	92.48	74.80
210	2	1	317001	综合医院	811.41		811.41
210	2	2	317001	中医（民族）医院	230.00		230.00
210	2	6	317001	妇幼保健医院	250.00		250.00
210	2	8	317001	其他专科医院	150.00		150.00
210	2	99	317001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07.50		107.50
210	3	1	3170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780.00		780.00
210	3	2	317001	乡镇卫生院	2,100.00		2,100.00
210	3	99	317001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2.47		262.47
210	4	8	31700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74.72		574.72
210	4	99	317001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0.00		40.00
210	7	17	317001	计划生育服务	1,492.84		1,492.84
210	7	99	31700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1.06		171.06
210	11	1	317001	行政单位医疗	9.97	9.97	
210	11	2	317001	事业单位医疗	4.05	4.05	
210	11	3	317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2	2.52	
210	99	99	3170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7.20		167.20
221	2	1	317001	住房公积金	38.28	38.2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表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本年收入	7,754.90	一、本年支出	7,754.90	7,754.90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7,754.9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03	104.03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7,612.59	7,612.59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38.28	38.2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754.90	7,754.90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部门	7,754.90	7,754.90	
208	5	5	31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1	45.81	
208	5	6	31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90	22.90	
208	5	99	317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38	34.38	
208	99	99	31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210	1	1	317	行政运行	291.56	291.56	
210	1	99	317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7.28	167.28	
210	2	1	317	综合医院	811.41	811.41	
210	2	2	317	中医（民族）医院	230.00	230.00	
210	2	6	317	妇幼保健医院	250.00	250.00	
210	2	8	317	其他专科医院	150.00	150.00	
210	2	99	317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07.50	107.50	
210	3	1	317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780.00	780.00	
210	3	2	317	乡镇卫生院	2,100.00	2,100.00	
210	3	99	317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2.47	262.47	
210	4	8	31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74.72	574.72	
210	4	99	317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0.00	40.00	
210	7	17	317	计划生育服务	1,492.84	1,492.84	
210	7	99	317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1.06	171.06	
210	11	1	317	行政单位医疗	9.97	9.97	
210	11	2	317	事业单位医疗	4.05	4.05	
210	11	3	317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2	2.52	
210	99	99	317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7.20	167.20	
221	2	1	317	住房公积金	38.28	38.28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542.90	484.97	57.93

				542.90	484.97	57.93
		317001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542.90	484.97	57.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56	450.56	
301	1	30101	基本工资	112.03	112.03	
301	1	3010102	行政基本工资	79.31	79.31	
301	1	3010103	事业基本工资	32.72	32.72	
301	2	30102	津贴补贴	54.79	54.79	
301	2	3010201	津贴补贴	54.79	54.79	
301	3	30103	奖金	98.41	98.41	
301	3	3010301	公务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6.61	6.61	
301	3	3010302	公务员基础绩效奖	66.55	66.55	
301	3	3010303	公务员考核绩效奖	25.25	25.25	
301	6	30106	伙食补助费	7.13	7.13	
301	7	30107	绩效工资	53.73	53.73	
301	7	3010701	基础绩效工资	14.78	14.78	
301	7	3010702	考核绩效工资	7.24	7.24	
301	7	3010703	固定调控激励	24.29	24.29	
301	7	3010704	动态调控激励	7.43	7.43	
301	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81	45.81	
301	8	3010801	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98	32.98	
301	8	3010802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2	12.82	
301	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90	22.90	
301	9	3010901	机关职业年金缴费	16.49	16.49	
301	9	3010902	事业职业年金缴费	6.41	6.41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03	14.03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2	2.52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0.94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28	38.28	
301	13	3011301	机关住房公积金	27.77	27.77	
301	13	3011302	事业住房公积金	10.51	10.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93		57.93
302	1	30201	办公费	6.21		6.21
302	2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	5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	6	30206	电费	1.20		1.20
302	7	30207	邮电费	2.40		2.4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0.40		0.40
302	16	30216	培训费	0.60		0.6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3.80		3.8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3.80		3.80
302	28	3022801	行政工会经费	2.68		2.68
302	28	3022802	事业工会经费	1.12		1.12
302	29	30229	福利费	5.59		5.59
302	29	3022901	行政福利费	3.91		3.91
302	29	3022902	事业福利费	1.68		1.68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4		14.34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9		15.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0	34.40	
303	5	30305	生活补助	34.38	34.38	
303	9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7,212.00
					7,212.00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7,212.0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74.80
210	1	99	317001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医疗保险	74.80
				综合医院	811.41
210	2	1	317001	卫健系统医疗机构工资	811.41
				中医（民族）医院	230.00
210	2	2	317001	卫健系统医疗机构工资	230.00
				妇幼保健医院	250.00
210	2	6	317001	卫健系统医疗机构工资	250.00
				其他专科医院	150.00

210	2	8	317001	卫健系统医疗机构工资	150.00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07.50
210	2	99	317001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	107.50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780.00
210	3	1	317001	卫健系统医疗机构工资	780.00
				乡镇卫生院	2,100.00
210	3	2	317001	卫健系统医疗机构工资	2,100.00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2.47
210	3	99	317001	村卫生室基药补助	26.25
210	3	99	317001	基本药物补助项目	236.2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74.72
210	4	8	317001	基本公共卫生	555.12
210	4	8	317001	严重精神患者“以奖代补”肇事肇祸治疗	19.60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0.00
210	4	99	317001	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经费	35.00
210	4	99	317001	重大传染病防控及应急工作	5.00
				计划生育服务	1,492.84
210	7	17	317001	计生两扶一奖	1,492.84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1.06
210	7	99	317001	手术并发症	4.00
210	7	99	317001	计划生育事业及计划生育家庭慰问	120.00
210	7	99	317001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不能自理人员补助、农村奖扶无批复	3.00
210	7	99	317001	免费婚检、免费技术服务	44.06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7.20
210	99	99	317001	卫生健康业务工作项目经费控制数	56.00
210	99	99	317001	义务献血的农村户口和城市居民无固定工作人员补助	111.2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3.00					3.00
		3.00					3.00
317001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3.00					3.0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 4-1）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5）

表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年度）

金额：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权 重	指 标 方 向 性
317-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部门		29,428.40									
317001-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51110221R000000047142-建国初期退休人员困难补助	9.4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 指标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 指标
	51110221R000000073179-工资性支出【行政】	139.6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 指标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 指标
	51110221R000000073180-工资性支出【事业】	55.8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 指

			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3184-单位缴费 【行政医疗】	9.9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3186-单位缴费 【事业医疗】	4.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4938-单位缴费 【养老保险】	45.8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4940-单位缴费 【职业年金】	30.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4941-单位缴费 【行政工伤保险】	0.3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4944-单位缴费	38.28		严格执行相关政	产出	数量	发放(缴纳)覆	=	100	%	60	正

	【住房公积金】		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指标	指标	盖率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154089-单位缴费		0.1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事业工伤保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T000000149804-手术并发症		4.00	2023年财政预算5.2万元，1、预计给全区不低于20名的手术并发症发补助。2、预计给全区不低于5名的手术并发症治疗费发补助。弥补手术并发症患者收入不足，提高生活质量，让患者得到安慰，减少医疗纠纷，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学员的知识水平和应用新诊疗技术手段的能力，使他们的知识得到了充实和更新。减少手术并发症的发生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手术并发症治疗费发放人数	≥	28	人	10	正向指标
						手术并发症患者补助发放人数	≥	20	人	1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手术并发症治疗费支付准确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手术并发症患者补助支付准确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手术并发症患者补助拨付及时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手术并发症治疗费拨付及时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手术并发症患者应补尽补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手术并发症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手术并发症患者及其家属满意度	\geq	99	%	10	正向指标
51110221T000000150085-村卫生室基药补助	181.29	重大政策或项目基本情况（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补助项目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和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中央各省级财政基层医疗卫生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乐山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中央和省级财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实施二、立项必要性（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补助个数	=	204	个	1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全年,及时拨付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乡村群众看病难的问题	定性	优	人/户	3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村医收入,提高生活质量	>	99	%	10	正向指标	

			<p>三、投入经济性 (保障群众基本用药, 规范医疗用药行为, 减轻群众的医药费用负担。) 将所有资金全部拨付给 204 个村卫生室, 弥补人员经费, 保障人员收入, 推动村级卫生事业的发展. 对村卫生室予以补助, 按照《四川省卫生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财政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村卫生室和非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指导意见》乡村医生补助每个村卫生室 7000 元, 其中由省财政补助 4500 元, 县(市区) 2500 元, 目前市中区共计 189 个村卫生室, 区级配合共计 26.25 万元。</p>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加强村民健康教育	定性	优	人/户	10	
	51110221T000000150832-计生两扶一奖	7,235.84	<p>对农村计生家庭实施奖励扶助按每人 960 元。我区国家标准预计 22406 人, 区级配套 129.0586 万元。省级标准, 省级承担 35%, 市级承担 16.25%, 区级配套 48.75%。我区省级标准预计</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p>计生家庭补助户数</p>	\geq	30156	户(套)	10	正向指标
					数量指标	<p>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数</p>	\geq	13694	人	1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p>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发放准确率</p>	=	100	%	10	正向指标

			4393人，区级配套205.5924万元。两项合计共配套334.651万元。对计生特殊家庭实施特别扶助，按两种情况发放，分别是子女死亡标准和子女伤残标准。子女死亡标准按每人每年12000元标准发放。其中国家标准7080元，中央承担80%，省级承担12%，市级承担2%，区级配套6%。我区预计子女死亡对象2040人，按省级标准测算区级应配套489.294万元。两项合计子女死亡标准区级应配套575.9532万元。子女伤残标准按每人每年9480元标准发放。我区预计子女伤残对象1317人，按省级标准测算区级应配套254.2469万元。二项合计共配套297.8659万元。以上死亡、伤残合计区级应配套873.8191万元。2023年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独生子女享受对象预计13695户，每人每年120元（个别按月结算），区级承担			计生家庭补助发放准确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家庭补助应发尽发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发尽发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70.8%，实际承担116.3549万元。做好资金发放及失独家庭的慰问工作。								
51110221T000000150965-卫健系统 医疗机构工资	4,321.41	2023年依据《编办文件.关于明确部分区属事业单位类别的通知》，全系统在编人员881人，按岗位基本工资测算，基层医疗单位基本工资由财政全额保障，公立医院基本工资由财政保障60%，单位自行承担40%，共计4546.2246万元。确保卫健系统医疗机构在编人员所有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全额发放到位。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领取基本工资 人数	≥	1200	人	10	正向 指标	
				质量 指标	职工保险缴纳 准确率	=	100	%	10	正向 指标	
					职工工资发放 准确率	=	100	%	10	正向 指标	
				时效 指标	职工保险缴纳 及时率	=	100	%	10	正向 指标	
			职工工资发放 及时率		=	100	%	10	正向 指标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职工保险应缴 尽缴率	=	100	%	10	正向 指标	
					职工基本工资 应付尽付率	=	100	%	10	正向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 标	职工工资管理 机制健全性	定 性	优		10	正向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职工满意度	≥	98	%	10	正向 指标	
			51110221T000000151060-公立医院 取消药品加成	176.50	2025年财政预 算1075000元， 按核定的取消药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确定补助公立 医院取消药品 加成	=	100	%

			品加成额的 20% 给予专项补助，省级补助 0.8 元/人，市级补助 1 元/人，扣除省、市补助外产生费用由市中区兜底。为保障群众利益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应补尽补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群众满意度	≥	99	%	10	正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047160-公车改革补贴	14.34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 （执行数 - 预算数）/ 预算数 $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times 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047162-工会费	2.39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 (\text{执行数}-\text{预算数})/\text{预算数} $ ）	\leq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text{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text{预算安排数})\times 100\%$]	\leq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047163-福利费	6.12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leq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 (\text{执行数}-\text{预算数})/\text{预算数} $ ）	\leq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text{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text{预算安排数})\times 100\%$]	\leq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047164-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	3.91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leq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 (\text{执行数}-\text{预算数})/\text{预算数} $ ）	\leq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047165-离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2.24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150452-公务接待费用	3.0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标
51110222R000000374737-伙食补助费【行政】	5.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2R000000374796-伙食补助费【事业】	2.1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2R000000378015-公务员医疗补助	4.1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2R000006824177-基础绩效奖【行政】	66.5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2R000006824384-基础绩效奖【事业】	24.2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2T000000268784-计划生育事业及计划生育家庭慰问	120.00	资金计算说明： 特殊家庭春节、中秋慰问补助共3367人，每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对象人数	≥	3367	人	20	正向指标	

			300 元, 共计 101 万元; 特殊家庭体检 3158 人, 其中 65 岁以下人群检查经费由区财政承担, 预计 17 万人 (参与体检人数预计 13 万), 人均 100 元, 共计 13 万元; 春节慰问 150 人, 每人 500 元, 共计 7.5 万元; 特殊家庭困难医疗救助资金 3 万元; 特殊家庭群众组织活动共 300 人, 一年开展 12 次活动, 每次活动费 5000 元, 共计 6 万元; 村级计生手册印制需资金 2 万元; 乡镇卫计工作培训费 2 万元; 乡镇计生证件印制资金 2 万元; 计生报刊征订 2 万元; 卫健宣传 6 万元。以上共计 144.5 万元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计生政策宣传, 使卫生计生政策深入人心, 推到卫生健康事业稳步发展。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准确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2023 年全年实施, 资金及时拨付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享受对象收入, 提高生活质量, 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优良	项	3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计生政策宣传等各项工作任务, 使卫生计生政策深入人心。开展关怀关爱系列活动, 配合开展健康免费检查, 落实联系人制度等, 得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	98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加大对计划生育家庭关心关爱	定性	优	人/户	10	
51110222T000000268788-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不能自理人员补助、农村奖扶无批复	3.00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不能自理夫妻 30 人, 每人每年补助 1200 元, 计 36000 元; 农村奖励扶助无批复人员 42 人, 每人每年补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不能自理夫妻人数	=	30	人	2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960元,计40320元,合计76300元。将所有补助经费全额发放到享受对象“一卡通”中,改善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不能自理夫妻及农村奖励扶助无批复人员生活状况。	时效指标	2022年全年实施资金拨付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将所有补助经费全额发放到享受对象“一卡通”中,改善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不能自理夫妻及农村奖励扶助无批复人员生活状况	定性	优良	人/户	3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享受对象收入	定性	优良	元/人·次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对这个群体进行关心、关爱,慰问	定性	优	人/户	10	
51110222T000000268799-卫生健康 业务工作项目经费控制数	57.00	资金计算说明: 项目经费控制数含以下内容:一、会计核算中心人员及办公经费;二、开展对卫计系统所有下属单位政策宣传培训,一年开展12次;三、机关党委活动经费及慰问老干部、老党员及贫困党员慰问;根据区委组织部<乐山市市中区党员教育管理经费使用权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党员教育管理经费;四、历年项目网络建设及维护费、局机关办公费及业务工作经费、执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买批次	≥	2	批次	1	正向指标	
					电脑维护费台数	=	60	台	5	正向指标	
					开展培训次数	≥	12	场次	5	正向指标	
					办公楼维修改造次数	≥	3	次	1	正向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数	≥	1	件	2	正向指标	
					办公区域全年用水量	≥	200	吨	2	正向指标	

			大队业务费、确 保以上项目工作 100%完成。项目 经费控制数共计 160万元，			团工委宣传资 料印制份数	≥	100	份	1	正 向 指 标
						业务培训及会 议资料印制份 数	≥	60	份	2	正 向 指 标
						机站网络维护 数量	≥	1	个	1	正 向 指 标
						疾控中心业务 运转经费拨付 机构数	=	1	个	5	正 向 指 标
						执法大队业务 运转经费拨付 机构数	=	1	个	1	正 向 指 标
						卫健局机关职 工差旅人次	≥	200	人次	2	正 向 指 标
						临时工作就餐 保障人次	≥	50	人次	1	正 向 指 标
						办公区域节能 灯及相关设备 购买数量	≥	100	个	1	正 向 指 标
						老党员慰问人 数	≥	0.3	人	1	正 向 指 标
						党员教育培训 人数	=	23	人	1	正 向 指 标
						办公区域全年 用电量	≥	800	千瓦时	1	正 向 指 标
						卫健局机关职 工人数	≥	30	人	2	正 向 指 标

					开展保障率					向 指 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卫健工作管理 机制健全性	定 性	优		10	正 向 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	96	%	10	正 向 指 标
51110222T000000269520-义务献血 的农村户口和城市居民无固定工作 人员补助	111.20	根据《乐山市公 民无偿献血领导 小组办公室关于 印发 2025 年度 无偿献血工作实 施方案的通知》， 按 80 元/200 毫 升/人标准，完成 任务数为 278 万 毫升，2025 年预 算 111.2 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全年献血任务 量	=	2780000	克	20	正 向 指 标	
				质量 指标	献血补助拨付 准确率	=	100	%	15	正 向 指 标	
				时效 指标	献血补助拨付 及时率	=	100	%	10	正 向 指 标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献血补助应付 尽付率	=	100	%	20	正 向 指 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献血补助管理 机制健全性	定 性	优		15	正 向 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献血者满意度	≥	98	%	10	正 向 指 标	
			51110222T000000305343-计划生育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医疗保险	74.80	资金计算说明： 依据 2021 年医 疗保险参保人数 1316 人，占总人 数比例 45.89%。 预计 2023 年医 保参保标准 400 元，全区 3367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计划生育独生 子女伤残死亡 家庭医疗保险 购买人数	≥	3367	人
质量 指标	计划生育独生 子女伤残死亡 家庭医疗保险 购买准确率	=					100	%	10	正 向 指 标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预计参保数1684人。预计费用74.8万元。解决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医疗保障问题，避免产生医疗矛盾。		时效指标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医疗保险购买及时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医疗保险应保尽保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医疗保险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满意度	≥	99	%	10	正向指标
51110222T000000369915-基本公共卫生	6,683.41	资金计算说明：2024年市卫健局核定服务人口78.74万人，按每人89元计算，中央承担80%省级10%，市级2.5%，区7.5%，计525.6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12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	771900	人/户		15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考核合格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支付及时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应补尽补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满意度	≥	99	%		10	正向指标	

51110222T000000369935-基本药物补助项目	764.44	<p>一、重大政策或项目基本情况 (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补助项目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和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中央各省级财政基层医疗卫生资金管理的通知》《乐山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中央和省级财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实施,2024年初常住人口预估为78.74万人,按区级补助3元/人计算,核计236.22万元。)</p> <p>二、立项必要性 (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p> <p>三、投入经济性 (保障群众基本用药,规范医疗用药行为,减轻群众的医药费用负担。)</p> <p>四、绩效目标合理性(为扎实推进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建设,有效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建立和强化基本药物制度的考核机制,保障群众基本用药,规范医疗用药行为,减轻群众医药费用负担。)</p> <p>五、年度总目标: 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对象人数	=	814600	人	1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全年,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弥补	定性	中	元/人	20	正向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医疗机构持续实施	定性	优	每个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解决了群众看病贵的问题	≥	97	%	10	正向指标

			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51110222T000005847505-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改革）	169.60	通过新增设备能设置单独血透病房用于接收封控地区（期间）血透病人。完善中医治未病中心设置，与成都中医药大学联合打造中医美容科，利用中医药为群众治疗疾病、调养身体，满足群众进一步健康美容需求。打造全市第一家公立医院安宁疗护病区，为疾病终末期或老年患者在临终前提供照料和人文关怀，提升病人生命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台数	≤	60	台	15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质量	=	100	%	10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全年及时拨付	=	100	%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改革）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3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	定性	优	套	10		
51110222T000006722364-县级医院危急重症和基层医疗机构防治能力提升	1,136.03	2022年度80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已于2022年3月10日下达（附件2：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专项债券的通知）。本年度计划投资9500余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8000万元，医院自筹1500余万元），主要用于市中区医共体信息化和体检车、区人民医院、区中医医院、区肿瘤医院、茅桥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设备数量	≥	206	套	15		
				质量指标	提高医院救治能力，改善就医环境	≥	98	%	10		
					购买设施设备质量	≥	95	%	15		
				时效指标	购买设备资金支付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医院收入，促进医院发展	≥	95	%	15		
				社会效益指标	为患者提供优质就医条件	≥	95	%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为患者提供优质服务	≥	95	%	10		

			中心卫生院医疗设备采购, 以及柏杨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医疗机构救护车采购。经多次征求医疗机构意见, 并反复组织系统专家论证研究, 确定了相关设备采购清单, 并制订《市中区县级医院危急重症和基层医疗机构防治能力提升项目 2022 年度实施计划》。		度指标						
51110222T000007265174-2022 年中区病媒生物防制及“四害”消杀项目	27.68										
51110223T000009438322-苏稽镇中心卫生院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项目	208.52										
51110223T000009558345-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17.54	用于建设县域中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公立医院改革、人才培养等。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中医药事业传承	≥	90	%	15		
					医生规范化培训、全科医生特岗培训等	≥	10	人	15		
					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	≥	90	%	15		
					提高医院医疗技术	≥	90	%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公立医院收入	≥	9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51110224R000011531231-年度目标考核绩效奖	124.6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	

											标
51110224R000011564442-退休慰问费	280.0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4T000010104121-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	120.95										
51110224T000010309230-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经费	7.32	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经费：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乐山市爱国卫生管理实施细则》将爱国卫生教育管理培训经费列入预算，病媒生物防治工作3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宣传	=	2	万	10		
					控烟工作	=	1	万	10		
					病媒生物防制	=	50	万	10		
					办公经费	=	5	万	10		
					病媒生物实验室	=	2	万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环境	≥	99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群健康满意度	≥	99	%	10					
51110224T000010309943-重大传染病防控及应急工作	5.00	重大传染病防控及应急经费：用于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发生、传染病防控宣传、传染病检测相关试剂耗材等。（分配：重大传染病防控30万、应急处置5万、传染病防控2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处置	=	5	万	10		
					传染病防控	=	2	万	10		
					重大传染病防控	=	30	万	10		
			质量指标	资金准确率	=	100	%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	100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健康保障	≥	98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9	%	10		
51110224T00001031009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肇事肇祸治疗	19.60	一、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对40名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	≤	9600	元	15		

			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每人每月补助 200 元, 小计 96000 元; 对无法查明身份或无力缴费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按治疗一周 4000 元给予救助预计 10 万元, 共计 9.6 万元。二、救治经费按照患者住院结算费用按实列支肇事肇祸预计经费 20 万。			肇事肇祸补助经费	≤	200000	元	15	
						预算执行率准确率	=	100	%	15	
						时效指标	=	100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	99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9	%	10	
51110224T000010458535-乐山市市中区人民医院运营补助	7,000.00										
51110224Y000010135979-市中区日常公用经费	22.11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1110225R000012682033-单位缴费【事业失业保险】	0.4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

			结余资金。		指标						指标
51110225R000012744163-工资性支出【预算追加】	40.52										
51110225T000012988839-免费婚检、免费技术服务	44.06	1. 川财社 2014-4 号关于实施自愿免费婚检政策的规范性文件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实施自愿免费婚检政策的规范性文件。2. (川医保规【2019】2 号关于调整四川省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例平包干结算标准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对象人数	≥	4200	人	10		
					质量指标	确保了优生优育率	≥	99	%	15	
						无挪用专项资金, 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定性	1	项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婚前医学检查及时到位、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及时到位、促进大健康产业发展。贯彻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理念。	定性	1	项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免费技术、婚检服务对象满意	≥	95	%	10		
51110225Y000012673362-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13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部门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6,778.36	25,056.08	1,722.28
年度总体目标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区十届人大五次会议部署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全面领导，科学合理、稳妥有序建设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疾控体系改革，加快推动重点项目建设，构建基层医疗机构新格局，探索公立医疗机构“错位发展”，提升公立医院综合实力，增强医疗专业技术能力，壮大医疗人才队伍。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医疗保险	根据2021年至2023年的医疗保险补助人数约占总人数的50%，2025年医保标准为每人400元。全区预计3739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需补助1684人。预计费用673600元	
	严重精神患者“以奖代补”肇事肇祸治疗	持续对全区符合救助要求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予以属地管理，奖励无异常、未住院的患者监护人；对有肇事肇祸倾向的重精患者予以救助，确保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义务献血的农村户口和城市居民无固定工作人员补助	2025年预计任务278万毫升，按照80元/200ML/人标准，2025年预算需111.2万元用于无偿献血补助。	
	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经费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持续开展病媒生物制工作，2025年病媒生物防制与消杀服务，预估在市中区建城区范围内：（1）灭鼠，1年，根据病媒消长趋势，每年不少于8次。（2）灭蟑螂、灭蚊、灭蝇，1年，根据病媒消长趋势，每年不少于4次。（3）灭鼠、灭蟑螂、灭蚊灭蝇查漏补缺和重点环节，1年，每年不少于6次。进行消杀或补充消杀为最终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及以上要求。	
	基本药物补助项目	27个基层医疗机构，按中省市区各级补助金额，核定补助标准，预计下拨各级补助630万元	
	计生两扶一奖	完成农村奖扶资金和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及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的发放工作。预计发放人数46483人，发放金额7526万元。	
	重大传染病防控及应急工作	按照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山市市中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试行）》的通知-乐中府办发〔2024〕7号和《四川省市县级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建设管理指导方案（试行）》（川卫函〔2021〕400号）等文件要求，组建市中区背囊化应急小分队，保障应急队伍建设及正常运行。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不能自理人员补助、农村奖扶无批复	资金计算说明：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不能自理夫妻补助标准1200元/人/年，预计25人，计3万元。	
	计划生育事业及计划生育家庭慰问	特殊家庭春节、中秋慰问补助共3756人，每人300元，共计113万元。特殊家庭体检3756人，共计10万元。卫计春节慰问150人，每人500元，共计7.5万元。特殊家庭困难医疗救助资金3万元。特殊家庭群众组织活动共300人，一年开展12次活动，共计7万元。村级计生手册印制需资金2万元。乡镇卫计工作培训费2万元。乡镇计生证件印制资金2万元。计生报刊征订2万元。卫健宣传6万元。以上共计150.8万元。	
	村卫生室基药补助	188个村卫生室，按中省市区各级补助金额，核定补助标准，预计下拨各级补助188万元	

	手术并发症	手术并发症补助标准 2000 元/每人每年，预计 20 人，计 4 万元					
	基本公共卫生	持续为市中区常住人口提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包含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等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其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如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地中海贫血筛查、健康素养促进、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等。具体任务指标根据省、市下达予以完成。					
	卫生健康业务工作项目经费控制数	项目经费控制数含以下内容：一、会计核算中心人员及办公经费；二、开展对卫计系统所有下属单位政策宣传培训，一年开展 12 次；三、机关党委活动经费及慰问老干部、老党员及贫困党员慰问；根据区委组织部《乐山市市中区党员教育管理经费使用权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党员教育管理经费；四、历年项目网络建设及维护费、局机关办公费及业务经费、执法大队业务费、确保以上项目工作 100% 完成。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	按照四家直属医院按上一年度药品加成额核定，预计下拨各级补助 176.5 万元					
	免费婚检、免费技术服务	按照文件(川财社(2014)4 号关于实施自愿免费婚检政策的通知)免费婚检 240 元/对，省补助 50%，市配套 12.5%，区配套 37.5%，2024 全年计 44.057 万元。预计完成 4200 对，4200*240=1008000 元，区级配套 37.8 万元，据实拨付。					
	卫健系统医疗机构工资	全系统在编人员 868 人，按岗位基本工资测算，基层医疗单位基本工资由财政全额保障，公立医院基本工资由财政保障 60%，单位自行承担 40%。2025 年预算计医疗系统工资 46245062.61 元，其中，市中区人民医院 8043035.16 元；市中区中医医院 3109454.64 元；市中区妇幼保健院 2200945.2 元；市中区肿瘤医院 1976462.88 元；11 家卫生院共计 22459250.69 元；6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455914.038 元，总计 46245062.61 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用于人员经费开支率	=	100	%	2
			手术并发症资金拨付 1 率，参加培训率	=	100	%	2
			慰问费拨付到计划生育家庭享受对象率	=	100	%	2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2
		质量指标	按核定人员人数进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确保达标	=	100	%	2
			工资足额拨付到位率	=	100	%	2
			经费支付符合内控管理规定	=	100	%	2
			弥补基本药物零差价资金不足	=	100	%	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弥补取消药品加成后的资金不足	=	100	%	2
弥补政策享受对象资金不足，提高享受对象生活质量			≥	98	%	2	
			确保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	100	%	2
			确保婚检、孕检、免费计划生育服务率	=	100	%	2

			确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达标率	=	100	%	2	
			确保基本支出合规率	=	100	%	2	
			确保经费全额拨付到享受对象，提高享受对象生活质量	=	100	%	2	
			确保人员经费按规定使用	=	100	%	2	
			确保完成婚检、孕检、免费计划生育服务上级下达目标任务工作	≥	98	%	2	
			确保业务工作保质保量完成	=	100	%	2	
			资金全部拨付到村卫生室和基层医疗机构	=	100	%	2	
			资金全部拨付到取消药品加成单位	=	100	%	2	
		时效指标	各项目均在 2025 年完成	≥	98	%	2	
			确保经费按时拨付到享受对象	=	100	%	2	
			确保业务工作按时完成	=	100	%	2	
			资金按时拨付到村卫生室和基层医疗机构	=	100	%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单位业务收入	≥	98	%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区人民提供最好的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享受相关政策对象提高生活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服务对象及享受政策对象满意度	≥	98	%	10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采购需求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总金额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采购说明
合 计			0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0					

（注：除本部门未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分类科目外，各部门不得调整、修改、删除表格格式，无相关预算信息及绩效目标信息的空表也须公开并说明。）

第三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7754.90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2265.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两扶一奖项目中央、省、市级资金未列入预算。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7754.9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754.90 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7754.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2.90 万元，占 7%；项目支出 7212.00 万元，占 93%。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7754.90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2265.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两扶一奖项目中央、省、市级资金未列入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共计 7754.9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共计 7754.9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754.9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12265.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两扶一奖项目中央、省、市级资金未列入预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96.11 万元，占 5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41 万元，占 7%；公共卫生支出 877.19 万元，占 11%、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663.9 万元，占 21%；住房保障支出 38.28 万元，占 2%。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预算 2025 年预算数为 4596.1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预算 2025 年预算数为 579.4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3、公共卫生预算 2025 年预算数为 877.19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规定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4、计划生育事务预算 2025 年预算数为 1663.9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计划生育特别扶助、计划生育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慰问金及保险金。

5、住房保障预算 2025 年预算数为 38.2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42.9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4.97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57.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3.0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5 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项目检查验收、区县交流检查、上级主管部门指导工作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4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和特种车 0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56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乐山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开展绩效管理的项目 42 个，涉及预算 7754.90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18

个，涉及预算 484.97 万元；运转类项目 8 个，涉及预算 57.93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6 个，涉及预算 7212.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本项必填，主要对本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中出现的专业性较强的名词等进行解释，请参照中央部委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以下为举例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四)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